

2019 年度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
院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3
三、支出预算总表.....	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1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4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4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17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2019年部门预算经省(市、县、区)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我单位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洛江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对全区刑事案件(除上级院管辖外)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洛江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洛江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公益诉讼工作。

(六)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七)受理向洛江区人民检察院提出的控告申诉。

(八)负责应由洛江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负责其他应当由洛江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洛江区人民检察院	财政全额拨款	56	5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 年，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紧密围绕区委中心大局，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法治保障作用，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做好刑事诉讼检察监督，切实维护司法公平正义；聚焦执法办案主责主业，加强民事行政检察监督；不断完善检察队伍建设，倾力夯实检察发展根基。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二）加强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加强刑事审判监督，做实刑罚执行检察监督。

（三）做实民事检察监督，强化行政检察监督，履行公益诉讼职能。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7.35	一、基本支出	1,704.48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312.06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0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387.42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994.77	二、项目支出	947.64
收入合计	2,652.12	支出合计	2,652.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 它收入
**	**	1	2	3	4	5	6
824031	洛江区人民检察 院	2652.12	1657.35			994.77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 码	单 位 名 称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人 员 支 出	对 个 人 和 家 庭 的 补 助 支 出	公 用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资 金 来 源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单 位 结 余 结 转 资 金	单 位 其 它 收 入
									合 计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652. 12	1312. 06	5. 00	387. 42	947. 64	2652. 12	1657. 35			994. 77	
8240 31	洛江区人民 检察院	20404 01	行 政 运 行	1722. 30	1084. 22	5. 00	387. 42	245. 66	1722. 30	1001. 20			721. 10	
8240 31	洛江区人民 检察院	20404 02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事 务	468.7 1	0.00	0. 00	0.00	468. 71	468.7 1	315.3 1			153. 40	
8240 31	洛江区人民 检察院	20404 99	其 他 检 察 支 出	233.2 7	0.00	0. 00	0.00	233. 27	233.2 7	113.0 0			120. 27	
8240 31	洛江区人民 检察院	20805 05	机 关 事 业 单	86.95	86.95	0. 00	0.00	0.00	86.95	86.95			0.00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缴 费 支 出										
8240 31	洛江区人民 检察院	21011 01	行 政 单 位 医 疗	56.74	56.74	0. 00	0.00	0.00	56.74	56.74			0.00
8240 31	洛江区人民 检察院	22102 01	住 房 公 积 金	57.39	57.39	0. 00	0.00	0.00	57.39	57.39			0.00
8240 31	洛江区人民 检察院	22102 02	提 租 补 贴	26.76	26.76	0. 00	0.00	0.00	26.76	26.76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57.35	一、基本支出	983.38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838.9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公用支出	144.40
		二、项目支出	673.97
收入合计	1,657.35	支出合计	1,657.3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657.35	983.38	673.97
2040401	行政运行	1001.20	755.54	245.6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31		315.3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13.00		11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5	86.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74	56.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39	57.39	
2210202	提租补贴	26.76	26.7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表无数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657.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4.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983.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8.98
30101	基本工资	130.20
30102	津贴补贴	185.04
30103	奖金	130.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3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0
30201	办公费	31.80
30202	印刷费	3.0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5.00
30206	电费	39.75
30207	邮电费	16.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6.2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3.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33.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19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 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 规划	总体 绩效 目标	支出 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 般公 共财 政预 算	政 府性 基金 预算	

备注：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为2652.12万元，比上年增加796.7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结余结转资金较多。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57.3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994.77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652.12万元，比上年增加796.7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312.0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万元，公用支出387.42万元，项目支出947.6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57.35万元，比上年减少134.9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额外多拨付公用经费，2019年度进行调整。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项级科目)1001.2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日常运营费用支出等。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315.31万元。主要用于在转隶人员工资、省聘书记员工资、维修宣传支出等。

(三)其他检察支出(项级科目)113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需求支出等。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86.9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经费。

(五)行政单位医疗(项级科目)56.74万元。主要用于在

职人员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

(六) 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 57.3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交等。

(七) 提租补贴(项级科目) 26.76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发放经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83.3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838.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44.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19年预算安排3.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院、其他单位部门调研，案件评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年预算安排33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33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涉及项目为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701.98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本年度共安排业务费701.98万元，总体目标是紧密围绕区委中心大局，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法治保障作用，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做好刑事诉讼检察监督，切实维护司法公平正义；聚焦执法办案主责主业，加强民事行政检察监督；不断完善检察队伍建设，倾力夯实检察发展根基。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目标2：预算执行率	95%
		目标3：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100%
		目标4：申请资金的合理性	100%
	产出	目标1：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率	100%
		目标2：扫黑除恶工作经费保障率	100%
效益	目标1：当事人满意度	95%	

2.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目标 2:	
	产出	目标 1:	
		目标 2:	
	效益	目标 1:	
目标 2:			

备注：本表无内容。

3.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有关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 (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2 万元 , 比 2018 年减少 286.07 万元 ,主要原因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调 减。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28.31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421.6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